

2025 年苍溪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执行情况的说明

2025 年苍溪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（调整预算数，下同）为 546831 万元，执行数为 545106 万元，为预算的 99.7%。为上年决算的 103%。

一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数为 44673 万元，执行数为 48447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8.4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6.1%。其中：

（1）人大事务预算数为 901 万元，执行数为 904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.3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7.4%。

（2）政协事务预算数为 775 万元，执行数为 857 万元，为预算的 110.6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8.2%。

（3）政府办公厅（室）及相关机构事务预算数为 23624 万元，执行数为 24163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2.3%。为上年决算的 99.3%。

（4）发展与改革事务预算数为 691 万元，执行数为 1100 万元，为预算的 159.2%，为上年决算的 91.4%。

（5）统计信息事务预算数为 456 万元，执行数为 57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26.3%，为上年决算的 94.1%。

（6）财政事务预算数为 2462 万元，执行数为 2183 万元，为预算的 88.7%，为上年决算 105.2%。

（7）税收事务预算数为 1261 万元，执行数为 1429 万元，

为预算的 113.3%，为上年决算的 94.2%。

（8）审计事务预算数为 769 万元，执行数为 939 万元，为预算的 122.1%，为上年决算的 112.6%。

（9）纪检监察事务预算数为 2179 万元，执行数为 3068 万元，为预算的 140.8%，为上年决算的 114.4%。

（10）商贸事务预算数为 603 万元，执行数为 1024 万元，为预算的 169.8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3.4%。

（11）知识产权事务预算数为 48 万元，执行数为 43 万元，为预算的 89.6%，为上年决算的 614.3%。

（12）档案事务预算数为 190 万元，执行数为 211 万元，为预算的 111.1%，为上年决算的 114.7%。

（13）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预算数为 90 万元，执行数为 100 万元，为预算的 111.1%，为上年决算的 123.5%。

（14）群众团体事务预算数为 1017 万元，执行数为 111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9.7%，为上年决算的 115.1%。

（15）党委办公厅（室）及相关机构事务预算数为 1750 万元，执行数为 2088 万元，为预算的 119.3%，为上年决算的 118.6%。

（16）组织事务预算数为 2193 万元，执行数为 1776 万元，为预算的 81%，为上年决算的 121.3%。

（17）宣传事务预算数为 1351 万元，执行数为 1751 万元，为预算的 129.6%，为上年决算的 132.8%。

（18）统战事务预算数为 250 万元，执行数为 319 万元，为

预算的 127.6%，为上年决算的 126.1%。

(19)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预算数为 1006 万元，执行数为 1591 万元，为预算的 158.2%，为上年决算的 138.3%。

(20)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2508 万元，执行数为 2722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8.5%，为上年决算的 120.1%。

(21) 社会工作事务预算数为 167 万元，执行数为 174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4.2%，为上年决算的 285.2%。

(22) 信访事务预算数为 382 万元，执行数为 307 万元，为预算的 80.4%，为上年决算的 123.3%。

(23)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数为 0 万元，执行数为 6 万元，为上年决算的 600%。

二、国防支出预算数为 306 万元，执行数为 350 万元，为预算的 114.4%，为上年决算的 200%。

三、公共安全支出预算数为 14676 万元，执行数为 14857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1.2%，为上年决算的 111.3%。

四、教育支出预算数为 101586 万元，执行数为 104371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2.7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3.3%。其中：

(1) 教育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2188 万元，执行数为 2188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6.8%。

(2) 普通教育预算数为 88613 万元，执行数为 91398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3.1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3.2%。

(3) 职业教育预算数为 6867 万元，执行数为 6867 万元，

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2.3%。

（4）特殊教育预算数为 1678 万元，执行数为 1678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15.2%。

（5）进修及培训预算数为 1052 万元，执行数为 1052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8%。

（6）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预算数为 1032 万元，执行数为 1032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86.7%。

（7）其他教育支出预算数为 156 万元，执行数为 15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20%。

五、科学技术支出预算数为 1081 万元，执行数为 2408 万元，为预算的 222.8%，为上年决算的 113.7%。其中：

（1）科学技术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270 万元，执行数为 270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6.6%。

（2）技术与研究与开发预算数为 388 万元，执行数为 388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93%。

（3）科学技术普及预算数为 66 万元，执行数为 6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98.5%。

（4）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预算数为 282 万元，执行数为 1609 万元，为预算数的 570.6%，为上年决算的 386.5%。

六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数为 4122 万元，执行数为 516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25.3%，为上年决算的 133.8%。其中：

（1）文化和旅游预算数为 2391 万元，执行数为 3112 万元，

为预算的 130.2%，为上年决算的 135.8%。

(2) 文物预算数为 445 万元，执行数为 771 万元，为预算的 173.3%，为上年决算的 130.5%。

(3) 体育预算数为 310 万元，执行数为 310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364.7%。

(4) 新闻出版电影预算数为 120 万元，执行数为 120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90.9%。

(5) 广播电视预算数为 723 万元，执行数为 723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89.3%。

(6)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数为 133 万元，执行数为 130 万元，为预算的 97.7%，为上年决算的 25.9%。

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数为 105063 万元，执行数为 85769 万元，为预算 81.6%，为上年决算的 98.3%。其中：

(1)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2332 万元，执行数为 2332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99.4%。

(2) 民政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849 万元，执行数为 849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95.3%。

(3)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预算数为 38724 万元，执行数为 28466 万元，为预算的 73.5%，为上年决算的 88%。

(4) 就业补助预算数为 4620 万元，执行数为 4620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61.8%。

(5) 抚恤预算数为 11284 万元，执行数为 9284 万元，为预

算的 82.3%，为上年决算的 90.3%。

（6）退役安置预算数为 2980 万元，执行数为 1480 万元，为预算的 49.7%，为上年决算的 82.7%。

（7）社会福利预算数为 2442 万元，执行数为 2442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16.4%。

（8）残疾人事业预算数为 4080 万元，执行数为 3680 万元，为预算的 90.2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5%。

（9）红十字事业预算数为 143 万元，执行数为 143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2.1%。

（10）最低生活保障预算数为 26566 万元，执行数为 22430 万元，为预算的 84.4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9.5%。

（11）临时救助预算数为 918 万元，执行数为 918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216%。

（12）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预算数为 4119 万元，执行数为 4119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95%。

（13）其他生活救助预算数为 1578 万元，执行数为 578 万元，为预算的 36.6%，为上年决算的 34.8%。

（14）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预算数为 3476 万元，执行数为 347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7.9%。

（15）退役军人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746 万元，执行数为 74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13%。

（16）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数为 131 万元，执行数

为 131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68.2%。

八、卫生健康支出预算数为 50213 万元，执行数为 46117 万元，为预算的 91.8%，为上年决算的 113.7%。其中：

（1）卫生健康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1447 万元，执行数为 1447 万元，为预算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92.3%。

（2）公立医院预算数为 2747 万元，执行数为 2747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85.8%。

（3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预算数为 10013 万元，执行数为 10013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 124.3%。

（4）公共卫生预算数为 6323 万元，执行数为 6323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92.3%。

（5）计划生育事务预算数为 13780 万元，执行数为 9959 万元，为预算的 72.3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5.5%。

（6）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预算数为 7186 万元，执行数为 718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5.7%。

（7）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预算数为 3517 万元，执行数为 3517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20.6%。

（8）医疗救助预算数为 397 万元，执行数为 397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8.5%。

（9）优抚对象医疗预算数为 197 万元，执行数为 197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5.9%。

（10）医疗保障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535 万元，执行数为 535

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22.1%。

（11）中医药事务预算数为 62 万元，执行数为 62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310%。

（12）托育服务预算数为 3385 万元，执行数为 3385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。

（13）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预算数为 624 万元，执行数为 349 万元，为预算的 55.9%，为上年决算的 47.5%。

九、节能环保支出预算数为 2531 万元，执行数为 3804 万元，为预算的 150.3%，为上年决算的 75.6%。其中：

（1）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553 万元，执行数为 553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11.3%。

（2）环境监测与监察预算数为 2 万元，执行数为 2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2.5%。

（3）污染防治预算数为 1714 万元，执行数为 2987 万元，为预算的 174.3%，为上年决算的 85.3%。

（4）自然生态保护预算数为 66 万元，执行数为 6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85.7%。

（5）森林保护修复预算数为 20 万元，执行数为 20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4.2%。

（6）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预算数为 176 万元，执行数为 17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38.1%。

十、城乡社区支出预算数为 16177 万元，执行数为 11798 万

元，为预算的 72.9%，为上年决算的 78%。其中：

（1）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9022 万元，执行数为 6009 万元，为预算的 66.6%，为上年决算的 82.2%。

（2）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预算数为 1028 万元，执行数为 1028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39%。

（3）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预算数为 3754 万元，执行数为 3754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39.5%。

（4）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预算数为 2373 万元，执行数为 1007 万元，为预算的 42.4%，为上年决算的 40.6%。

十一、农林水支出预算数为 111544 万元，执行数为 130684 万元，为预算的 117.2%，为上年决算的 110.9%。其中：

（1）农业农村预算数为 37930 万元，执行数为 56260 万元，为预算的 148.3%，为上年决算的 137.9%。

（2）林业和草原预算数为 3542 万元，执行数为 5412 万元，为预算的 152.8%，为上年决算的 157.6%。

（3）水利预算数为 9404 万元，执行数为 9144 万元，为预算的 97.2%，为上年决算的 54.9%。

（4）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预算数为 35548 万元，执行数为 34748 万元，为预算的 97.7%，为上年决算的 96.7%。

（5）农村综合改革预算数为 16816 万元，执行数为 1681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17.5%。

（6）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预算数为 7897 万元，执行数为 7897

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45.2%。

（7）其他农林水支出预算数为 407 万元，执行数为 407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。

十二、交通运输支出预算数为 32019 万元，执行数为 32019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93.9%。其中：

（1）公路水路运输预算数为 32007 万元，执行数为 32017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93.9%。

（2）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预算数为 12 万元，执行数为 2 万元，为预算的 16.7%，为上年决算的 40%。

十三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数为 8252 万元，执行数为 5194 万元，为预算的 62.9%，为上年决算的 123.1%。其中：

（1）工业和信息产业预算数为 4969 万元，执行数为 2946 万元，为预算的 59.3%，为上年决算的 276.4%。

（4）国有资产监管预算数为 1436 万元，执行数为 143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57.2%。

（5）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预算数为 1847 万元，执行数为 812 万元，为预算的 44%，为上年决算的 466.7%。

十四、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预算数为 1903 万元，执行数为 1337 万元，为预算的 70.3%，为上年决算的 91.3%。其中：

（1）商业流通事务预算数为 1706 万元，执行数为 1154 万元，为预算的 67.6%，为上年决算的 193.3%。

（2）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预算数为 142 万元，执行数为 128

万元，为预算的 90.1%，为上年决算的 278.3%。

（3）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预算数为 55 万元，执行数为 55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6.7%。

十五、金融支出预算数为 1290 万元，执行数为 465 万元，为预算的 36%，为上年决算的 174.2%。主要为其他金融方面的支出。

十六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数为 3795 万元，执行数为 3795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99.4%。其中：

（1）自然资源事务预算数为 3575 万元，执行数为 3575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97.6%。

（2）气象事务预算数为 220 万元，执行数为 220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76%。

十七、住房保障支出预算数为 22584 万元，执行数为 22584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0.7%。其中：

（1）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预算数为 7318 万元，执行数为 7318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94.9%。

（2）住房改革支出预算数为 15266 万元，执行数为 1526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3.7%。

十八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数为 5227 万元，执行数为 4438 万元，为预算的 84.9%，为上年决算的 101.2%。

十九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数为 5260 万元，执行数为 7271 万元，为预算的 138.2%，为上年决算的 66.8%。其中：

(1)应急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869 万元,执行数为 869 万元,为预算的 100%,为上年决算的 104.6%。

(2)消防救援事务预算数为 972 万元,执行数为 972 万元,为预算的 100%,为上年决算的 98.4%。

(3)自然灾害防治预算数为 1346 万元,执行数为 3357 万元,为预算的 249.4%,为上年决算的 45.4%。

(4)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预算数为 2073 万元,执行数为 2073 万元,为预算的 100%,为上年决算的 124.3%。

二十、债务付息支出预算数为 14197 万元,执行数为 14179 万元,为预算的 99.9%,为上年决算的 90.9%。

二十一、债务发行费用支出预算数为 50 万元,执行数为 53 万元,为预算的 106%,为上年决算的 98.1%。